# 读《城南旧事》有感800字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诗酒琴音 更新时间：2025-03-31

*“长亭外，古道边，芳草碧连天……”当熟悉的旋律在耳畔回响时，《城南旧事》的故事浮现在眼前，那纯真的童心和那淡淡的美丽哀愁，浸润着人的心灵。读《城南旧事》，几多感慨浮现心头……读《城南旧事》，总是被它所展示的老北京风情所深深的吸引，静谧的四合...*

“长亭外，古道边，芳草碧连天……”当熟悉的旋律在耳畔回响时，《城南旧事》的故事浮现在眼前，那纯真的童心和那淡淡的美丽哀愁，浸润着人的心灵。读《城南旧事》，几多感慨浮现心头……

读《城南旧事》，总是被它所展示的老北京风情所深深的吸引，静谧的四合院充满了悠闲的时光，胡同中悠扬的叫卖声总是让人魂牵梦萦，西交民巷大街的驴打滚儿让人回味无穷，天桥的喧嚣热闹让人流连忘返，还有保姆口中低徊婉转的童谣不知唤醒了谁的梦……老北京的一切，缤纷的展现在人们的面前，如一股温馨的风扑面而来，唤醒了多少人的回忆，又勾起了几多人的乡愁。这是作家林海音儿时的北京南城，也是属于那个时代独有的老北京风情。《城南旧事》中最打动人的还是老北京人与人之间的温存、和善，还有那不疾不徐的日子。作者用细腻的笔触抓住了那个时代的感觉，抓住了读者的心。

读《城南旧事》，更为它里面的人物深深的打动。这本书里描写了旧北京形形色色的人和事。从童年的骆驼队到爸爸的花落了，中间英子经历了许多成长的变故。也就是这样，一个个人物开始走进故事里：惠安馆内被称做疯子的姑娘秀贞，英子的好朋友妞儿，为供弟弟上学而无奈做小偷的哥哥，常住在英子家躲风声的德先叔，被施家赶出来留宿英子家的兰姨娘，英子家的仆人宋妈，因病去世的爸爸……他们都是英子成长中最重要的人物,也是教会她许多道理的人。秀贞的执着与不幸，妞儿的纯真与坎坷命运，兰姨娘的不屈抗争和对幸福的大胆追求，处处透露着人生的力量，催人在感慨唏嘘的同时不断奋进。

在《城南旧事》里，英子那颗金子般纯真的童心散发着最迷人的光彩。为了能使可怜的“疯子”秀贞与亲人破镜重圆，英子千方百计打探消息。当英子知道自己的好伙伴妞儿就是秀贞的女儿时，她不仅仅帮助他们母女重逢，还将自己的生日礼物--钻石表和妈妈的金手镯送给他们当作盘缠去寻找思康叔。在目送母女俩离去的那一天，寻人期间一直忍病不语的英子终于病倒了……是一颗童年的善心促使英子抱着病痛寻找秀贞的女儿;英子的善良最终使得秀贞母女俩奇迹般似的破镜重圆。英子的善良创造出了这样的奇迹。虽然故事的结局让人唏嘘不已，但是那颗善良的心熠熠生辉。搬家后遇到为了供弟弟上学而无奈偷东西的“偷儿”，善良的英子与其交为朋友，并和他约下了“一起看海去”的美丽约定，目睹“偷儿”被警察局抓走，英子非常难过，在英子的世界，没有绝对的坏人，她始终用一颗平等纯真的心去看待周围的所有人，用自己的爱去关爱他人，而这一切，正是当今社会所最为缺失的东西。愿她善良的心在温暖那个时代的同事，能够给今天的人们带来光亮。

在《城南旧事》里，冬阳里的骆驼队来了又走，走了又来，最终消失在灿烂的夕阳里。而秀贞和妞儿最终没能摆脱命运的车轮，“偷儿”也只能无奈的被警察带走，兰姨娘最终也跟着德先叔远走他乡，爸爸的花儿落了，他的爱也一并带走了。所有的人和事都最终被改变，浸润在英子的童年里哀愁慢慢润开,最终化作一缕坚强深埋心底。

我们何其有幸，生活在这样幸福的时代，比英子少了那么多的别离与无奈。我们何其有幸，能够拜读到《城南旧事》，冬阳里的骆驼铃声将永远回响在我们的生命里，浸润我们的一生。

早就会唱《送别》这首歌，而且知道它是电影《城南旧事》的主题歌。至于《城南旧事》这部书和电影却都未曾欣赏。如今，小学语文课本上选编了《城南旧事》的序言部分，于是我赶紧找来读了一遍。读后，不禁被林海音那饶具魔力的文笔深深吸引。文中，主人公英子以童稚的双眼，透视着大人世界的喜怒哀乐，倒进了人间的复杂情感，向我们展示了20世纪北京城南的风光人情。文中透出淡淡的忧伤，也弥漫着一股浓浓的诗意，让人无法忘怀。

合上书，闭上眼，书中的人物便一个个向我走来。

英子，聪明善良。别人都认为秀贞是疯子，没人跟他讲话，独独英子对她表示了友善，并和她成了朋友。为了帮助妞儿和秀贞找她们的亲人，英子偷偷拿出了妈妈的金镯子。别人认为那是个“小偷”，而英子说自己分不清好人坏人，其实她是用自己的标准在衡量着世间的人。为了供弟弟完成学业，供养母亲，而自己要冒着危险去做贼，这在英子看来可不是坏人，反而和他成了朋友。这不是她善良的本性使然又是什么呢！蓝姨娘尽管可爱，讨英子的喜欢，可当她发现兰姨娘和爸爸手拉手，而挺着大肚子的妈妈正在灶台便炒菜时，她心里难过，为妈妈不平，可又不知如何表达，最终，聪明的英子通过牵线搭桥，促成了兰姨娘和德先叔的婚事，却把爸爸蒙在了鼓里，读到这里，我不能不佩服英子小小年纪居然有这么多的心眼。真是个小机灵鬼呀。于是，我便再也忘不了那个扑闪着大眼睛的小姑娘——英子了。

妞儿，一个不该出生的、苦命的孩子，但却有着有着与命运抗争的顽强个性。她出生后便被抛弃了。被人捡去后，也无非是把她当作卖唱挣钱的工具，还要动辄遭受继父的毒打。为了摆脱苦海，她竟要偷偷去寻找自己的生身父母。没成想，生母远在天边，近在眼前，在英子的引导下，她轻而易举地找到了自己的生母。可是，这又能怎样呢？她的生母——秀贞，由于过度思念丈夫和孩子已精神失常。最终母女俩人双双葬身车底。读到此处，禁不住潸然泪下。

兰姨娘，一个生活在社会最底层的妇女。三岁时，生身母亲由于生活所迫便把她卖掉了，后又沦落为风尘女子。被人赎身后，作了一个七八十岁老头的姨太太，当然没有什么幸福可言。好在她敢于与自己的命运抗争，脱离了那个家庭，最终与进步青年德先走在了一起。

宋妈，同样是一个生活在下层社会的妇女。她为了养家，为了不遭丈夫的打骂，忍痛离开自己的亲身骨肉，而去给别人的孩子当奶妈。最终，自己的孩子死的死，散的散。

书中的一个个人物形象鲜活，真实，再加上作者那朴实的、诗意的语言，使读者不自觉地被他们深深吸引，为他们哭，为他们笑，透过他们，了解了那个时代生活在各个阶层，尤其是社会底层的贫苦人民的生活状况。它就像一面小小的镜子，照出了20世纪北京城南，乃至整个中国的社会现状。

阅读课外书一直是我的一大爱好。这次，我阅读了《城南旧事》。从女作家林海音的笔下，我读到了老北京社会上、生活中各种性格、模样的人；看到了主人公小英子眼中大人世界的种种情绪。我仿佛身临其境。

这部自传体小说分成五部分：惠安馆，我们看海去，兰姨娘，驴打滚儿，爸爸的花儿落了我已不再是小孩子了。全书通过小英子童稚的双眼，观看大人世界的喜怒哀乐、悲欢离合，淡淡的哀愁和沉沉的相思，并亲自感受了这生活。作者通过不同年龄，回忆了童年的时候自己住在北京城南的一幕幕。这本书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：在南城，小英子认识了许多新朋友，有惠安馆的疯子，她天天在门前等她的孩子小桂子。后来这个小桂子竟是小英子最好的朋友妞儿，妞儿其实是她父母捡来的。后来，在一个草丛里又认识了一个小偷，他为了帮弟弟读书所以去偷东西。还有爸爸从外面带回来的兰姨娘和德先叔。可是这些人却都离开了小英子。甚至最后连奶妈和爸爸都离开了她。主人公小英子经历了悲欢离合，感受到了生活，从一个无知的幼童成长了。正如书中小英子所说的：“爸爸的花儿落了，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。”小英子似乎终于看懂了这个世界。

《城南旧事》以朴实、纯真的笔调，描绘了20实际20年代，小英子在北京城南经历的童年往事，向我们展示了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，一段上个世纪初北京人的生活。我在读这本书时，就仿佛身临其境，仿佛我也在西厢房里，和小英子还有妞儿一起看小油鸡，一起捉“吊死鬼”。《城南旧事》是一部经典的小说。八十年代还被搬上荧屏，受到广大观众的喜爱。它通过看似狭小的描写，却反映了当时北京的整个历史面貌，有很强的社会意义。这本书无论是内容，还是含义都很深入人心。这也正是这部小说吸引人的地方。林海音曾经说过：“《城南旧事》里的故事并不一定全部真实。但我在写的时候，疯子秀贞，奶妈宋妈，爱说爱笑的兰姨娘和不理我们小孩子的得先叔，都一一浮现在我的眼前。感觉回到了童年。”这部小说影响了一代又一代人，向现代人展现了旧北京，老北京。它满含着怀旧的基调，将多层次的情绪，以一种自然的手法精细地表现出来。书中的一切都是那样有条不紊：缓缓的流水、缓缓的驼队、缓缓而过的人群、缓缓而逝的岁月……似一首淡雅而含蓄的诗。给人一种无限亲切的感觉，在无形中把读者带入另一个世界。

《城南旧事》一书，用淡淡的文字，悠悠的叙述将我领进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老北京。在娓娓动人的真挚叙述中抒发了对童年的缅怀和对人间温暖的呼唤，不但写得亲切动人，而且每个故事都能令我思绪起伏，多种交集的感觉同时在心头涌现。

这个暑假，我遨游书海，品味《城南旧事》，认识了林海音笔下的英子。书中有五个故事，其中《爸爸的花儿落了，我也不再是小孩子》令我印象深刻，也最为催人泪下。

故事讲述的是英子小学即将毕业，在不久的毕业典礼上，她将代表全体同学领毕业证书，并致谢词。这一殊荣，是六年前爸爸嘱咐英子要努力争取的。六年后到了，英子真的被选做这件事，而爸爸却一病不起。当英子怀着忐忑的心情参加完毕业典礼，回到家厨子老高却告诉她爸爸在医院病逝的消息。

面对突如其来的苦难，英子没有嚎啕大哭，反而十分镇定地面对爸爸的离去。当年英子才十二岁，小小年纪的英子就帮着妈妈分担起家庭的重担。英子独立的性格、能干，跟爸爸从小对她的教育分不开， “不要怕，无论什么困难的事，只要硬着头皮去做，就闯过去了。”爸爸说的这句话时时萦绕在英子的耳边，激励着英子前行。是啊，人的一生会遇到各种挫折、苦难，生活上的，学习上的或者是工作上的，但无论遇到什么困难，只要迎难而上，坚持不懈，终将会取得胜利。人生没有过不去的坎。

记得在五年级的时候，老师把少先队活动课的舞台留给同学们，我怀着好奇和激动的心情，举手报了名。然而，后期制作ppt的经历很悲剧，第一次做课件，毫无头绪，反反复复修改了好几遍，质量还是不好。那时，我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团团转，几次想要放弃，妈妈在一旁鼓励我说：“做什么事都有第一次，敢于尝试的人，就能够从不会到会。”于是，我硬着头皮，在电脑旁一坐就是半天。功夫不负有心人，在我的努力下，第一次自制课件终于成功了，妈妈夸我做得比她好。紧接着，就是准备上课的讲稿，我绞尽脑汁将讲稿备了一遍又一遍，临近上课的前三天，我有时对着镜子试讲，有时把爸爸妈妈当作同学模拟上课，可谓是花样百出。在上课时，我的手心都是汗，说话断断续续、哆哆嗦嗦，动作也畏手畏脚的，紧张得不得了，甚至有时脑子忽然一片空白，接下去的内容都忘光了。同学们见我不说话，就开始小声议论起来。逃离讲台，太尴尬了吧，我深吸一口气，硬着头皮继续把课往下讲，同学们的声音变小了，取而代之的是不住的掌声。我成功了！我成功了！因为坚持，才有了“山重水复疑无路，柳暗花明又一村”。

不仅学习中的我能知难而进，生活中的我也不甘示弱。

今年暑假，我们一家三口去衢州的天脊龙门游玩。一路上，我们拾级而上，爬到一半，我就已筋疲力尽，腿脚发酸，只好坐在亭子里休息。望着山谷里长长的天桥，和山对面险峻的栈道，我真想停下脚步啊！可看见一个七八岁的小朋友跟着大人一路爬上来，他总是冲在最前面，到了亭子还不歇息，执意要往上爬。我的脸顿时绯红，只好硬着头皮往前冲。登上山顶，我眺望着远处的风景，贪婪地吸着清新的空气，转念一想，我现在看到的无限风光，不就是用刚才的苦难换来的吗？

苦难是人生的老师，他指引着我们向着光明前进。英子的敢于面对，铸就了她坚强的性格，使她成为了生活的强者。其实做任何事，只要有不服输的干劲，没有不成功的。

这本书，早在几年前就看过，现在再看，还是会有不同的感触。

童年啊，是多么美好的字眼。在童年中，或欢喜或忧伤，我们都在一步步成长，一步步去变成一个顶天立地的大人的模样。

就像英子，她的童年在城南，一个盛满了她许多许多美好记忆的地方。小孩子的世界充满各种未知和好奇，单纯地想把整个世界都染成彩色，然后用最大的善意，去拥抱这个彩色的世界。直到后来“爸爸的花儿落了，我也不再是小孩子”，小小的英子被迫成长，就那么一瞬间，她好像突然长大，小小的大人学着去冷静地扛起这个家。

当孩子很好，无忧无虑没烦恼。我总是在抗拒成长，因为我知道，长大了，我就会失去很多。然而有时候，也就只是那么一瞬间，我会感觉自己突然能接受长大。

还依稀记得那是个非常晴朗的天气，那时的太阳还在山头徘徊。慢慢的，等到小朋友们被家长一个一个地接走，我在教室里坐立难安，时不时地伸出头看看窗外。一个小时后，太阳落山了，班里只剩下我一个人，还有在一边陪着我的老师。我开始大哭，脑子里想的都是：我妈妈是不是不要我了，这么晚了还不来接我。

老师为我擦了擦眼泪，说：“老师先送你回家，好不好？”“不要，我要妈妈，我妈妈一定会来接我的。”我带着哭腔，说出来的话连我自己都没底气。

又等了很久，我自己擦干眼泪，脑子的想法突然清晰起来，我不是小孩子了，我可以自己走回家的。站起身来与老师告别。

我凭着记忆走那条已经走过无数次的路，现在没有人再牵我的手，我们总得学着去放开那只手，毕竟以后的路还很长，只能自己慢慢走。或许在这条路的开头有人和我一起，但是以后的路，孤独的旅程，总得自己走。还记得那一年，我五岁。

我知道，无论我是否抗拒，人总是要长大的。慢慢的，我会像小英子一样变成一个大人，学着自己去顶天立地。

教师点评：

初中我们学习的一篇文章《爸爸的花儿落了》就选自《城南旧事》，我很欣喜，敏慧课外阅读了这本书。这本书以孩童视角来写眼中的世界，而敏慧的文章写出了她的感悟：成长。的确，人有时是被迫成长的，因为你无法抗拒，那就正面迎接。我欣赏她的写作，读后感不是介绍故事情节，更多的应该是触动你的那一点拓展开来联系自身的经历。这应该就是读书赋予我们的思考的意义。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